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行业标准

YC/T 321—2009

烟草原料废弃物处置规程

Regulation for disposal of tobacco waste

2009-12-14 发布

2010-03-01 实施



国家烟草专卖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国家烟草专卖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烟草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企业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44/SC 4)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司、国家烟草专卖局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司、中国烟叶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俊松、曹纪都、韩恩照、贾琳、李剑波、朱学成、牟定荣、杨明权、杨宗武、桂永发、周轶、赵云川、高晓华、陆敏。

烟草原料废弃物处置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分类、收集、包装、标识、贮存、运输、处理和记录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打叶复烤和卷烟制造过程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处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烟草原料废弃物 tobacco waste

在打叶复烤和卷烟制造过程中失去预期使用价值的烟草原料。

3.2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 recyclable tobacco waste

经加工后可加入卷烟生产的烟草原料废弃物。

3.3

不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 unrecyclable tobacco waste

除可回收利用烟草原料废弃物以外的其他烟草原料废弃物。

3.4

再造烟叶 reconstituted tobacco

以烟末、碎烟片、烟梗等为主要原料，经加工制成的薄片，是烟草制品的一种原料。

3.5

烟草原料废弃物生物处理 biological treatment of tobacco waste

利用微生物分解的方法使烟草原料废弃物转化为肥料或能源。

3.6

烟草原料废弃物能量回收 energy recovery of tobacco waste

通过焚烧发电或焚烧供热的方法对烟草原料废弃物进行能量再利用。

4 分类

烟草原料废弃物按其使用价值分为两类：可回收利用和不可回收利用。

5 处置要求

5.1 收集

在打叶复烤和卷烟制造过程中按第4章的要求对烟草原料废弃物进行收集。

5.2 包装

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包装应符合以下要求：

-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包装应无破损和无污染；
- 不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不应对环境造成污染。

5.3 标识

烟草原料废弃物的标识应符合以下要求：

- 烟草原料废弃物应按第4章的要求进行标识；
-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应标识的内容：处置单位名称、名称/规格、日期、质量；
- 不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内容。

5.4 贮存

烟草原料废弃物的贮存应符合以下要求：

- 烟草原料废弃物的贮存应有专用防护；
-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贮存应防止霉变和生虫；
- 定期检查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

5.5 运输

运输烟草原料废弃物时不应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6 处理

5.6.1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处理

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用于再造烟叶的生产。

5.6.2 不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处理

不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GB 16297和GB 18599的要求，可选择以下方式：

- 生物处理；
- 能量回收；
- 焚烧；
- 填埋；
- 提取非烟物质。

5.7 记录

废弃物处置应得到认可或备案，并记录烟草原料废弃物处置的整个过程，应符合以下要求：

- 及时记录可回收利用的烟草原料废弃物标识的内容，记录完整，有可追溯性；
- 应记录不可回收利用烟草原料废弃物的产生、运输、处置整个过程的质量及可追溯的全部信息。

参 考 文 献

- [1] 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加强残次和废弃烟草专卖品管理的通知(国烟法[2006]375号)
 - [2] 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加强复烤企业副产品及废弃物管理的通知(国烟专[2008]324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

行 业 标 准

烟草原料废弃物处置规程

YC/T 321—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6 千字

2010 年 4 月第一版 2010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 · 2-20432 定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YC/T 321-2009